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第十四届会议  
2005年5月23日至27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3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 组成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络的机构的活动

### 秘书长的报告

###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3
二、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活动.....	2-3	3
三、 区域和附属研究所的活动.....	4-22	3
A.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4	3
B.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5	4
C. 附属于联合国的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	6	5
D.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7-8	7
E.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9	9

\* E/CN.15/2005/1。



F.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	10-11	10
G.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	12	11
H. 奈夫阿拉伯安全大学.....	13-14	13
I.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	15-16	14
J.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17-18	15
K.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	19	16
L. 安全研究所.....	20-21	17
M. 韩国犯罪学研究所.....	22	20
四、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3	21

##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2 年 7 月 30 日第 1992/22 号决议第四部分、1994 年 7 月 25 日第 1994/21 号决议和 1999 年 7 月 28 日第 1999/23 号决议编写的，并且以组成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络的各研究所和中心提供的稿件为基础。

## 二、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活动

2.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9 年 5 月 24 日第 1989/56 号决议后面所附的《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章程》，决定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提交犯罪司法所董事会的报告。董事会报告载于本报告增编中（E/CN.15/2005/4/Add.1）。

3. 本报告增编介绍了犯罪司法所开展的活动（E/CN.15/2005/4/Add.1）。

## 三、 区域和附属研究所的活动

### A.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4.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在报告期内的活动包括：

#### (a) 培训班和研讨会：

(一) 2004 年 5 月和 6 月举办了第 127 期国际培训班，内容是在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制定 50 年后针对罪犯待遇落实有效措施；

(二) 2004 年 8 月至 10 月举办了第 128 期培训班，内容是打击经济犯罪，包括洗钱的措施；

(三) 2004 年 2 月和 3 月为中国高级刑事司法官员举办了第九届专题讨论会，内容是按照联合国的标准和规范有效管理刑事司法：保护权利和惩治犯罪的正确之路；

(四) 日本法务省与亚洲和远东研究所合作，于 2004 年 6 月和 7 月为印度尼西亚举办了关于法律和司法系统改革的比较研究的专门课程；

(五) 2004 年 6 月和 7 月及 11 月为泰国国家反腐败委员会工作人员举办了二期培训研讨会；

(六) 2004 年 3 月和 12 月分别为菲律宾举办了第二届和第三届振兴志愿者试用援助系统研讨会；

(七) 2004 年 10 月和 11 月为肯尼亚举办了第五届少年犯待遇制度专题培训班；

(八) 2004 年 10 月和 11 日举办了第七届刑事司法中的腐败控制专题培训班；

(b) 技术合作：

(一) 亚洲和远东研究所于 2004 年 7 月和 8 月向肯尼亚派遣了一个特派团，协助其内政和民族遗产部开展项目，制定全国范围的少年犯待遇标准；

(二) 亚洲和远东研究所的两名教授于 2004 年 8 月前往阿根廷、萨尔瓦多和哥斯达黎加，为将于 2005 年至 2007 年与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合作举行的几次拉丁美洲国家刑事司法系统改革研讨会开展研究；

(c) **打击恐怖主义的行动。**在日本法务省于 2004 年 12 月举办的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促进加入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公约研讨会期间，举办了关于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的讲座；

(d)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情况。**亚洲和远东研究所与瑞典经济犯罪局负责组织将在第十一届大会框架内举行的，关于打击经济犯罪，包括洗钱措施的讲习班。2004 年 9 月，亚洲和远东研究所举行了讲习班筹备会议。

**B.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5. 在审查期内，拉丁美洲研究所开展了以下活动：

(a)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行动。**拉丁美洲研究所协助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组织了 2004 年 4 月在圣何塞举行的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筹备会议。在区域筹备会议之后举行了为期两天的关于《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大会第 55/25 号决议，附件一）及其议定书（大会第 55/25 号决议，附件二和附件三及第 55/255 号决议，附件）执行情况以及促进批准《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大会第 58/4 号决议，附件）的研讨会。2004 年 10 月，拉丁美洲研究所在圣何塞举办了一次研讨会以增进对《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认识；200 多名学者、立法人员、政府官员和民间社会代表出席了研讨会；

- (b) **打击贩运人口的行动。**拉丁美洲研究所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和国际移徙组织协作，根据《打击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起草了墨西哥和中美洲国家政府在三年内执行实际措施和制订国家立法改革措施以预防和打击贩运人口的建议。中美洲和墨西哥移徙协商小组于 2004 年 12 月在巴拿马城举行的会议上批准了该建议；
- (c) **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行动。**拉丁美洲研究所编写了于 2004 年出版的关于哥斯达黎加国家现状的国家报告的枪支一章；
- (d) **反恐怖主义行动。**拉丁美洲研究所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和美洲国家组织美洲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合作，与该区域国家一起开展了一个持续性项目，即起草执行《美洲国家反恐怖主义公约》(A/56/1002-S/2002/745, 附件)和反恐怖主义普遍文书的立法准则。2004 年 1 月和 10 月在圣何塞举行了两期区域专家讲习班。计划在 2005 年举行几次国家研讨会；
- (e) **少年司法行动。**2004 年 6 月在哥伦比亚举行了分析新的童年和青春期准则及加强少年司法系统的研讨会。研究所还为墨西哥国家参议院讨论和分析联邦共和国行政部门的刑事司法制度项目提供了援助；
- (f) **满足刑事司法系统中妇女的特殊需要的行动。**拉丁美洲研究所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和丹麦国际开发署一起继续执行其司法培训方案，以列入性别观点并消除该区域各国司法系统中对妇女的一切歧视；
- (g)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方面的行动。**拉丁美洲研究所与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及瑞典国际开发署一起执行了一项两年期方案，该方案由两部分组成，一是全面调查和分析将人权标准和规范纳入立法的问题，一是在拉丁美洲各国的刑事司法系统中切实执行这些文书。在此期间，研究所于 2003 年 6 月和 11 月在圣何塞举行了两期研讨会，2004 年 6 月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了一期研讨会。该项目的调查结果定于 2005 年发表。

### C. 附属于联合国的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

- 6. 附属于联合国的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在审查期内重点开展了以下活动：
  - (a) 促进和执行《维也纳关于犯罪与司法的宣言》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各项决议：

- (一) **调查对妇女的暴力问题。**1997年开始的对妇女的暴力问题国际调查在继续进行。研究所草拟了调查数据库框架，并将发表几份国家报告。已在几次重大国际活动中介绍该项目。研究所将开始比较分析工作，第一批分析结果将在第十一届大会的一次辅助会议上介绍；
- (二) **联合国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系统运作情况的调查。**关于欧洲和北美洲，涉及1998-2000年间的第七次调查和涉及2001-2002年间的第八次调查的数据鉴定和分析工作在进行之中；
- (b) **促进和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
  - (一) **欧洲联盟成员国内贩运人口情况。**STOP II，即STOP项目的第二阶段于2004年初发起，共有15个欧洲联盟成员国参加。目前正在考虑可能发起第三阶段；
  - (二) **跨国界犯罪。**2005年将出版关于芬兰境内和跨国犯罪活动中的芬兰专业罪犯及其组织问题的研究报告；
- (c)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情况。**欧洲研究所在芬兰政府支持下，负责组织关于加强国际执法合作，包括引渡合作的讲习班。2004年10月在赫尔辛基举行了筹备会议；
- (d) **执法与家庭暴力。**爱沙尼亚已结束为处理家庭暴力的官员举办的培训班。评估报告正在编写之中；
- (e) **促进刑事司法改革和加强法律机构。**欧洲研究所按照欧洲受害人与罪犯调解和恢复性正义论坛的要求，继续作为欧洲科学和技术研究领域的合作的积极成员，为恢复性正义网络开展行动；
- (f) **使用和适用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
  - (一) **中东欧国家监狱中的药物服务。**欧洲研究所作为合作伙伴参与了由欧洲联盟资助的于2004年7月完成的一个项目，该项目审查了10个中东欧国家监狱中的药物服务。欧洲研究所将在2005年初出版关于该项目调查结果的广泛报告；
  - (二) 欧洲研究所将继续参与起草一项文书，以及时收集各国使用联合国标准和规范的相关资料；
- (g) **其他项目、职能和任务：**

- (一) **欧洲委员会欧洲司法部长会议。**在将于 2005 年 4 月在赫尔辛基举行的欧洲委员会欧洲司法部长会议的筹备工作框架内，欧洲研究所协助芬兰司法部起草了将转交给所有成员国司法部长的、关于刑事司法系统的社会层面的调查问卷，并且协助进行了调查问卷答复分析以及协助起草了提交会议的报告；
- (二) **参与欧洲联盟资助的项目：**
- a. **在移民方面，合法边境管制程序在有组织犯罪面前易受腐败危害的可能性。**除了该计划项目外，欧洲研究所的一名职员也成为芬兰警察学院的国家项目——边境护卫和海关——指导小组的成员，该小组的目的是研究芬俄边境两侧的管理机构的实际工作模式；
  - b. **犯罪防范。**其宗旨是建立机制和提供知识，在国家和欧洲联盟两级帮助决策者和工商人士评估和减少有组织犯罪和其他类型犯罪的风险；
  - c. **关于欧洲联盟成员国国内与基于各种理由的歧视有关的数据收集和报告制度的研究。**2004 年 10 月向欧洲联盟委员会提交了该报告；
- (三) **欧洲犯罪和刑事司法统计资料手册。**这是一项与联合国犯罪调查平行的活动。欧洲研究所的一名职员继续作为专家参与资料手册小组的审议；
- (四) **国际自报犯罪调查。**欧洲研究所的一名职员参加了第二次调查 (ISRD II) 的准备工作；
- (五) **对芬兰和立陶宛法官和检察官的不正当影响。**欧洲研究所正在对关于检察官和法院在工作中遇到威胁、暴力、行贿和敲诈的研究报告定稿，该报告将在 2005 年出版；
- (六) **收集和散发信息及颁发奖学金。**欧洲研究所继续编写报告和其他文件以供广泛散发，并将向欧洲初级研究人员和执行人员颁发奖学金。

#### D.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7.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在报告期内完成的活动包括：
- (a)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行动。**2004 年 5 月，研究所向达累斯萨拉姆派出了顾问团，并在布基纳法索和马里举办了讲习班，以培训每个国家相关领域的培

训员，让他们了解跨国犯罪的发生率和区域及次区域两级采取协调行动的必要性，这种行动应以联合国公约及其议定书作为打击犯罪的有效手段；

- (b) **引渡和法律互助公约。**非洲研究所在美利坚合众国国务院和司法部的支持下，继续努力完成引渡和法律互助项目的最后阶段。研究所还在努力安排一次部长和专家会议，以讨论关于引渡和法律互助的公约草案，以便以后由非洲联盟的非洲领导人首脑会议审议；
- (c) **非洲境内的枪支和弹药贩运。**研究所提出了建立枪支管制中心的建议，这一建议可随时与潜在的捐助方和有关合作伙伴，包括民间社会、公共部门和多边机构讨论。研究所正在努力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及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合作，以促进批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大会第 55/255 号决议，附件）；
- (d) **联合国关于绑架的调查。**作为联合国关于非洲境内的绑架后果研究的一部分，非洲研究所向几个非洲国家发放了调查问卷；
- (e) **成员国的研究兴趣调查。**调查成员国的研究兴趣后发现，非洲国家对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的威胁表示关切。非洲研究所继续提高该区域各国的认识和接收各国提出的询问，告诉它们如何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包括由研究所提供技术援助，帮助它们将国际文书纳入国家法律和加强国家安全组织在各个级别上的合作。现已向马里提供这种援助，预计将在 2005 年期间推广到其他国家；
- (f) **预防犯罪。**研究所举办了有效和可持续预防犯罪战略讲习班，作为鼓励各非洲成员国利用和执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文书的一系列活动中的第一项。非洲研究所在将国际文书条款纳入本国法律和国家行动计划方面提供技术援助。讲习班是在非洲研究所总部为参与乌干达境内预防犯罪的各个合作伙伴举办的，研究所随后将做出安排，以便 2005 年在该区域其他国家举办类似的研讨会；
- (g) **贩运妇女和儿童。**贩运妇女和儿童项目是旨在援助非洲研究所各成员国执行《打击有组织犯罪公约》，特别是补充该公约的《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大会第 55/25 号决议，附件二）的另一项活动。非洲研究所为将《有组织犯罪公约》转化为国家行动计划的工作提供了技术援助，这种咨询服务还将提供给其他国家；
- (h) **监狱中的社会工作。**非洲研究所同乌干达狱政署合作，设计和组织了 2004 年 5 月 21 日至 7 月 1 日为福利和改造官员举办的为期六周的简介班。非洲



研究所的贡献涉及监狱中的社会工作。这是非洲研究所打算向其成员国提供的一系列专业课程中的第一期；

- (i)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非洲研究所出席了 2004 年 3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非洲区域筹备会议。
- 8. 非洲研究所开展的活动和倡议的进一步情况载于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的关于该主题的报告中 (A/59/175)。

#### E.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 9.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2004 年间的活动包括：
  - (a) **国际刑事法院。**在加拿大外交与国际贸易部资助下，国际中心在牙买加和萨摩亚就执行《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sup>1</sup> 举办了技术援助讲习班。通过与牙买加和萨摩亚总检察长以及国际刑事法院网络的合作，该中心获得了额外资金，使得来自加拿大、斐济、法国、马绍尔群岛、墨西哥、新西兰、纽埃、巴布亚新几内亚、西班牙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与会者参加了讲习班。国际中心和刘氏全球问题研究所继续执行项目，起草建立和有效管理国际刑事法院受害人和证人股的业务准则。该项目由麦克阿瑟基金会提供经费；
  - (b) **惩戒方案。**本方案是国际中心时间最长的方案之一。2004 年 5 月，国际中心参加了为了审查《肯尼亚监狱法》和提出修改建议而组织的法律改革委员会讲习班。国际中心还参加了为高级管教人员举办的四期人权培训研讨会，并为拟订肯尼亚监狱工作人员人权培训手册草案做出贡献。国际中心于 2004 年 11 月在博茨瓦纳举行了监外惩戒办法研讨会，并向赞比亚官员提供了一份需要评估报告，供其审查和协商；
  - (c) **加勒比司法和安全部门。**国际中心对加勒比司法和安全部门的方案拟订机会开展了一项研究，这是为加拿大国际开发署进行的，目的是更好地理解加勒比国家面临的安全挑战和帮助识别重大机会，为支持司法和安全部门的发展援助做出贡献。此项研究探讨了牙买加、圭亚那和东加勒比国家组织的六个成员国的司法和安全部门的情况；
  - (d) **中国方案。**在加拿大国际开发署的资助下，国际中心继续通过执行以下两个项目支持中国刑法和刑事司法系统的改革：在刑事司法方案中执行国际标准及中加检察院改革和合作项目；

- (e)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该中心为即将在第十一届大会框架内举行的加强刑事司法改革，包括恢复性正义讲习班编写了背景讨论文件。

## F.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

10.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报告期内开展的活动包括：

- (a)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行动。**在跨国犯罪方案内，洗钱管制项目正对从前没有管制的商业部门对洗钱法律/规章的反应和这种法律/规章对这些部门的影响进行评估。渔业部门犯罪情况国家研究项目正在对渔业部门有组织犯罪的程度、国家法律办法的一致性和渔业守法和执法的充足性进行评估。一份题为“全世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澳大利亚”的最新报告已于 2004 年 7 月提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核准；
- (b) **反腐败行动。**澳大利亚研究所在 2004 年 9 月 1 日至 2 日在堪培拉举行的“贩运人口：人类安全与发展问题”专题讨论会上作了题为“腐败与犯罪问题：跨国犯罪集团与贩运”的发言；
- (c) **打击贩运人口行动。**澳大利亚研究所在贩运人口专题讨论会上作了题为“东亚-太平洋的贩运人口问题：数据的可靠性如何？”的发言，并主办了关于当前人口贩运问题和未来解决办法的圆桌会议；
- (d) **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的行动。**1997 年拟订的国家枪支监测方案收集了与枪支犯罪模式有关的数据；澳大利亚每个管辖区登记枪支的数量和种类；持有和使用枪支许可证获得者的人数；由于使用枪支而造成的伤亡；以及与枪支有关的一般罪行。自 1989 年以来一直由澳大利亚研究所开展的全国杀人情况监测方案，在审查澳大利亚杀人情况的数据来源过程中，记录了使用枪支杀人的情况和这种武器的合法性或非法性；
- (e) **预防犯罪行动。**减少犯罪和审查方案试图通过向澳大利亚全国各地从事预防和减少犯罪工作的各个组织提供专家意见，提高其政策、方案实施和评估能力。一些项目正在执行之中，这些项目既有预防犯罪管理建模，也有对西澳大利亚负责任的家长倡议的评估；
- (f) **防止受害行动。**澳大利亚研究所开展了打击性攻击项目，并参加了 2004 年国际犯罪受害人调查的澳大利亚部分；
- (g) **基于社区的惩戒和监禁行动。**国家监禁死亡方案监测了自 1980 年以来在警察、监狱和少年拘押中死亡的人数和性质；

- (h) **打击高科技和计算机相关犯罪的行动。**澳大利亚高科技犯罪中心合作研究项目审查了澳大利亚境内高科技犯罪的性质、程度和犯罪学层面。研究所就 Auxin 行动（澳大利亚全国打击网上儿童色情罪犯的行动）的目标的优先次序向澳大利亚高科技犯罪中心提供了建议；
- (i) **少年司法行动。**澳大利亚在押青少年项目审查了在少年司法机构中拘押的年轻人人数方面的数据；
- (j) **满足妇女在刑事司法系统中的特殊需要行动。**罪犯吸毒生活项目（DUCO）是由总检察院资助的一个项目，该项目试图计量被判刑罪犯的吸毒情况，包括非法使用药物情况。2003-2004 年，DUCO 项目的研究重点是成年女囚犯；
- (k)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澳大利亚研究所为将在第十一届大会框架内举行的加强国际执法合作，包括引渡措施讲习班，编写了一份题为“全世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澳大利亚；关于亚太地区的执法合作和司法援助的报告”的技术文件。

11. 研究所还编写一些出版物，这些出版物以及有关澳大利亚研究所工作方案的其他详细情况已登载在该研究所的网站上（[www.aic.gov.au](http://www.aic.gov.au)）。

## G.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

12.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开展了以下活动：

### (a) 技术援助方案：

- (一) 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喀布尔为阿富汗司法部门开展了刑事事项方面的临时培训方案。共有 457 名阿富汗学员（包括 52 名女学员）参加培训方案，他们来自不同管辖区、区域、族裔和教育背景。培训方案根据学员的技能和背景，在 18 个月里就 20 个特选课题举办了 300 个课时的培训。该方案的另一项宗旨是通过培养一批选定的阿富汗法官在将来担任培训师，实现阿富汗在这方面的自我维持；
- (二) 2004 年 5 月至 6 月在喀布尔举行了阿富汗临时刑事诉讼法培训班。国际研究所为 120 名阿富汗法官、检察官、警官、法律教授和司法部官员举办了新临时刑事诉讼法培训班；
- (三) 2004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 月在喀布尔举办了阿富汗禁毒工作队官员高级培训。国际研究所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合作，由大不列颠及北

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供经费，为 30 名阿富汗禁毒工作队官员提供了高级培训；

(四) 2004 年 12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喀布尔开展省级司法倡议。省级司法倡议是一项试验项目，为阿富汗三个省（巴尔赫、昆都士和帕克蒂亚）的法官、警官、律师和政府官员提供关于临时刑事诉讼法的培训。该项目试图培养一批培训骨干，由其帮助这三个省的其他阿富汗专业人员开展工作。此次培训将完全由阿富汗培训师进行，他们已经参加过国际研究所的一个或两个能力建设方案；

(五) 2004 年 7 月在意大利罗马和锡拉库扎实施了伊拉克学者研究方案。在题为“提高律师界的素质：伊拉克的法律教育改革”的项目框架内，为来自伊拉克九所大学的 33 名伊拉克学者举办了为期 10 天的国际法律问题培训研讨会。研讨会探讨了国际商法和国际刑法中的各种课题；

(b) **跨国有组织犯罪。**意大利司法部资助了一个项目，以促进批准和执行《打击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该项目是由国际研究所与有组织犯罪监测中心、阿拉伯司法部长理事会和阿拉伯内政部长理事会合作开展的。研究所在该项目范围内组织了两次会议：一次是 2004 年 2 月在开罗举行的，另一次是 2004 年 3 月在突尼斯举行的。来自 20 个阿拉伯国家的部长级代表参加了这两次会议。结果，成立了一个专家委员会，以编纂关于刑事事项国际合作的阿拉伯国家示范法。该示范法考虑到了六种合作模式，是在以下两次会议期间起草的：一次是 2004 年 7 月在锡拉库扎举行的会议，另一次是 2004 年 10 月在开罗举行的会议。示范法已提交阿拉伯国家联盟供最后核准；

(c) **标准和规范。**2004 年 7 月，研究所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合作，在意大利锡拉库扎举行了一次圆桌会议，以审查美国和平研究所和爱尔兰人权事务中心拟订的冲突后刑事司法过渡法建议。代表六个阿拉伯国家的专家审查了过渡法建议并提交了一份摘要，罗列了与过渡法的价值及其能否为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所接受有关的关键问题；

(d) **国际刑法方面的专业课程。**2004 年 5 月，研究所与国际刑法协会、芝加哥圣保罗大学国际人权法研究所以及设在高尔韦、马耳他、南特、巴勒莫和圣塞瓦斯蒂安的大学合作，在锡拉库扎举办了第三期国际刑法专业培训班，共有来自 33 个国家的 60 名青年专业人员参加了培训；

(e) **加强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国际合作和技术援助。**国际研究所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合作，于 2004 年 12 月组织了关于开发法律互助和引渡工具

的专家小组会议。共有来自 20 个国家的 24 名国际专家聚集在锡拉库扎，制订刑事事项法律互助的新工具；

- (f) **保护证人。**研究所同欧洲警察局和有组织犯罪监测中心合作，2004 年 10 月在锡拉库扎为来自 23 个欧洲国家的 55 名保护证人办公室官员举办了研讨会。研讨会的重点是对这一领域工作人员的心理支持；
- (g)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国际研究所参与组织了将在第十一届大会框架内举行的、根据相关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打击恐怖主义措施的讲习班，及关于加强国际执法合作，包括引渡措施的讲习班；
- (h) **其他活动。**国际研究所在 2004 年期间就洗钱和有组织犯罪问题编写了三份出版物，其中有两份用阿拉伯语编写。

#### H. 奈夫阿拉伯安全大学

13. 奈夫阿拉伯安全大学 2005 年的行动方案反映了阿拉伯国家安全和刑事司法机构的工作人员的实际需要。

14. 下面是该大学 2005 年的工作方案概要：

- (a) **培训学院。**培训方案部就以下主题组织了八期专业培训班：打击与袭击外币兑换处和金融机构有关的犯罪；调查失火事件；计划和开展交通宣传运动；征得公众支持同安全机构合作的方法；媒体及其在反恐怖主义中的作用；保护重要人物；培养培训员；以及毒品案件中的预先调查。学院还组织了关于以下课题的研讨会：促进飞机和机场中的安全；采用现代技术确保预防犯罪；民防人员在战争中的权利；打击与欺诈有关的犯罪；以及发展通信部门工作人员的技能；
- (b) **法医学院。**学院开设了授予法医学职业文凭的教育课程；并举办了犯罪实验室领域的 12 个应用培训班；
- (c) **语言学院。**学院开设了两门语言课程。第一门是为了维护安全而开设的英语培训，第二门是教授锡伯莱语会话和翻译；
- (d) **教学和研究中心。**该中心的组织结构如下：
  - (一) 学习和研究部。该部将就以下主题开展六项研究：环境犯罪；恐怖主义对发展的影响；确保在安全组织与媒体频道之间建立信任桥梁的办法；腐败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相互关系；确保自食其力办法；以及恐

怖主义事件发生后被指控或拘押人员的疗后护理阶段和康复的专门化；

(二) 专题讨论会和公约部。该部将在 2005 年期间组织一系列专题讨论会。主题包括：进行安全规划以迎接全球化时代的挑战；生物恐怖主义；媒体与安全；在确保药物管制方面的国际合作；以及社区警察概念。该部还将与法国外交部和司法部协作组织一次关于阿拉伯世界的司法管理的国际会议；

(e) **信息和计算机中心**。该中心开展的一项最相关的倡议是建立和运行几个数据库，包括法律和阿拉伯国家安全立法数据库；阿拉伯国家安全信息源数据库；以及阿拉伯安全学术语词库。

#### I.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

15. 2004 年，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的方案活动包括：

- (a) **世界司法信息网**。世界司法信息网 (<http://www.wjin.net>) 继续提供原始材料，使全世界各地的研究人员能够交流和分享有关犯罪和司法问题的研究成果和消息；
- (b) **恐怖主义**。研究所目前正管理着 13 个经费来源不同的项目，这些项目都是解决与恐怖主义和恐怖主义集团有关的行为和社会学问题；
- (c) **贩运人口**。研究所完成了关于美国境内贩运人口问题的报告，为此而对全国三个地区的 12 个贩运案件进行了 73 次采访，以确定哪些行动能够导致成功的破获、起诉和预防。另外两个关于贩运人口问题的项目也在进行之中；
- (d) **知识产权盗窃**。关于这一问题的不同方面的四项可行性研究正在进行之中。它们是：有组织犯罪、白领犯罪、法律和预防；
- (e) **亚洲跨国有组织犯罪**。研究所正在研究对各国都感兴趣的跨国有组织犯罪领域开展多国研究评估的可行性；
- (f) **跨国犯罪对本国刑事司法的影响**。研究所目前正在实施一个项目，以对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对美国各州和地方执法人员产生的影响的性质和范围进行评估；
- (g) **非法伐木和木材走私**。研究所已开始开展研究工作，以制定一个估算从源地到目的地的非法伐木流量和木材走私情况的模型；

(h) **西班牙语翻译。**研究所支持将选定刑事司法领域现有研究的全面审查报告翻译为西班牙语。

16. 国家司法研究所的网站 (<http://www.ojp.usdoj.gov/nij/>) 载有关于研究所的出版物、报告和当前活动的进一步信息；同时，国际中心的网站 (<http://www.ojp.usdoj.gov/nij/international/>) 也载有研究所国际项目和活动的最新情况。

#### J.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17. 在报告期内，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开展了以下活动：

(a) **中国的司法独立研究项目（博士项目）。**该研究项目旨在根据国际人权法下的司法独立要求评估中国的司法部门。2004 年的一篇博士论文介绍了该项目的结果；

(b) **技术合作。**面向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的政府机构以及学术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的人权能力建设方案，构成了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活动的一个重要部分。方案发展、培训、课程编制、编写培训材料、咨询服务和支助建立文献中心等都是能力建设方案的内容。方案主要通过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获得经费；

(c) **培训。**面向司法行政中的各个行动者，如警察、司法部门、检察机关、狱政署、反腐败委员会的人权和善政培训是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2004 年期间，研究所同中国、印度尼西亚、肯尼亚、摩洛哥和土耳其一起开展了这种性质的能力建设方案。除了国内培训方案外，研究所还继续为高级政府官员、学者和非政府组织代表开展其多边和区域高级人权方案；

(d) **机构合作：**

(一) 研究所与南部非洲人权信托基金——一家总部设在哈拉雷的区域非政府组织——合作于 2000 年开始执行的方案在 2004 年继续执行，该方案包括就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区域内的反腐败活动开展合作及编写关于腐败、人权和善政之间的联系指南；

(二) 自 2001 年起，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和瑞典国际管理咨询公司 SIPU 开始与中国最高人民检察院合作开展项目，以加强检察官的能力及其对国际人权法的了解并支助其管理发展。此项合作在 2004 年继续进行，并提出同国家检察官学院和中国区级检察机关进一步合作；

(三) 2003 年, 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和肯尼亚狱政署商定合作编写肯尼亚狱政署人权培训手册, 2004 年与狱政署和肯尼亚国家人权委员会协商编写了草案手稿, 同时还为管教人员开展了培训活动。该手册定于 2005 年初出版。2004 年, 研究所还同肯尼亚警察部队在人权培训及编写人权和维持治安袖珍手册方面开始合作;

(四) 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和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在 2004 年完成了一个两年期方案。方案对将人权标准纳入立法和在中美洲和南美洲刑事司法部门切实执行这些标准的问题进行了全面调查和分析;

(e) **出版物。**2004 年, 研究所继续编写关于与警察和警察教育及人权培训特别相关的国际判例、名为“针对警察的基本人权案例; 国际法院和机构的判决、决定和意见摘要”的出版物。另外, 2004 年开始编写《警察与人权: 教师、顾问和人权方案参与者手册》出版物修订本第二版的工作。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人权文书汇编》修订本第二版于 2004 年出版。

18. 有关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的活动和倡议的其他情况, 见研究所网站 (<http://www.rwi.lu.se>)。

## K.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

19. 2004 年,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成立十周年, 其成员越来越多, 方案不断扩展, 并得到了成员的有力支持。在审查期内, 中心的工作方案着重于:

### (a) 预防犯罪的标准和规范:

(一) 中心在加拿大政府支持下, 负责组织将在第十一届大会期间举行的关于特别与城市犯罪和风险青年有关的预防犯罪战略和最佳做法讲习班, 并且为讲习班编写了背景文件;

(二) 2004 年 12 月在巴黎就地方、国家和国际三级政府可持续地管制预防和城市安全问题举行了第四届预防犯罪问题年度座谈会;

### (b) 战略和技术援助:

(一) 中心于 2004 年 10 月组织了其第一个试验性国际训练研究所, 来自八个国家的约 40 名学员参加了培训, 以帮助制订可惠及预防犯罪执行人员和决策者的国际课程;

(二) 中心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加强城市安全方案和其他伙伴联络, 参加了开发预防犯罪工具包, 包括青年工具包的工作。中心



还参加了 2004 年 10 月在墨西哥蒙特雷举行的第一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城市风险青年问题国际会议；

(三) 为加拿大魁北克公共安全部发起了两个技术援助项目，这两个项目分别是建立预防犯罪和社区安全观察站及测试预防犯罪评估工具，作为在五个社区执行预防犯罪政策的试验项目的一部分。此外，中心的三年期国际城市交流方案继续进行，使蒙特利尔、列日和波尔多这三个城市的行政机构的执行人员、当选官员和代表聚集在了一起；

(四) 魁北克安全部的一位高级官员被借调到该中心三年，以帮助国际维持治安和预防犯罪方面的重建工作；

(c) 信息交流、报告和出版物；

(一) 中心完成的研究和分析包括关于吸毒和酗酒方面的社会问题的报告（由法国药物和吸毒成瘾观察站出版）、社区安全审查比较研究、警察在学校中的作用的初步国际审查以及关于预防犯罪的成本效益的论文。此外，中心为人居署起草了两份文件：一份是将儿童和青年纳入城市管制的政策文件，另一份是关于非洲境内风险青年的战略文件。中心网站载有关于中心出版物和文件的其他情况；

(二) 中心与国际城市妇女组织合作，成功地完成了 2004 年妇女安全奖颁奖活动，以促进加拿大地方政府一级和国际上的良好做法。国际奖项获得者出席了 2004 年 11 月在波哥大举行的第二届为妇女和女童加强城市安全国际会议；

(三) 中心提出建立预防犯罪与土著民族虚拟网络，作为一项试验项目，将澳大利亚、加拿大、新西兰和美国的决策者、执行人员和研究人员联系起来。该中心在 2004 年 5 月在巴黎举行的犯罪学学会会议期间组织了二期关于在预防犯罪方面“什么能奏效”的讲习班；

(四) 该中心重新设计的网站（[www.crime-prevention-intl.org](http://www.crime-prevention-intl.org)）已更新，以扩大预防信息的范围，包括介绍工具和做法，提供与国际预防犯罪组织、出版物和资源的更多链接。每月一期的电子通讯《国际观察家》继续出版，全世界的订阅量增长了 35%。

## L. 安全研究所

20. 2004 年期间，安全研究所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开展的活动包括：

(a) **犯罪与人类安全。** 研究所：

- (一) 为南非开展和出版了全国犯罪受害人调查；
- (二) 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起草了非洲境内毒品与犯罪立场文件草稿；
- (三) 参加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南南合作项目工作队，以制订发展中国家预防犯罪的最佳做法，并出席了在牙买加举行的旨在促进两个发展中区域协作的会议；
- (四) 在马拉维开展了全国受害情况调查；
- (五) 在南非德班为性犯罪法庭检查官举办了培训讲习班；
- (六) 主办了非洲非政府组织会议，以根据非洲联盟国家元首会议上所作的承诺来审查八个重要的非洲国家政府在人权方面的绩效；
- (七) 向南非议会提交关于南非境内惩戒情况的白皮书草稿；

(b) **反腐败行动。** 研究所：

- (一) 组织了一个为期三天的“对贪赃枉法行为的三次打击”的区域研讨会，研讨会评估了南部非洲三次具有开拓性的反腐败行动的影响和性质；
- (二) 促进制订 2005-2010 年南共体区域反腐败方案；
- (三) 为法律起草人和执行人员编写手册，对《南共体反腐败议定书》、《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和《非洲联盟预防和打击腐败公约》进行比较分析；
- (四) 在比勒陀利亚主办一个为期两天的讲习班，讨论在执行《南非预防和打击腐败活动法》方面所面临的挑战，并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共同主办了关于如何确定南非腐败情况的研讨会；
- (五) 参加了由肯尼亚政府和透明国际组织的题为“新型反腐败政府：执行方面的挑战”的国际会议；

(c) **警察培训。** 研究所：

- (一) 促进为南部非洲警官编写艾滋病毒/艾滋病培训材料的工作，并参加了在温得和克为南部非洲警官举办的培训班；
- (二) 在马普托为南部非洲区域警察局长协调委员会培训小组委员会成员主办了对妇女和儿童暴力问题培训班；

(d) **反恐怖主义。**研究所：

- (一) 主办了以下重大活动：在开普敦举行的关于在国际合作打击恐怖主义框架内执行技术援助准则的联合国专家小组会议；在哈博罗内举行的关于南部非洲的恐怖主义的区域会议；在桑给巴尔和坦桑尼亚举行的恐怖主义问题讲习班以及关于生物恐怖主义威胁的专家圆桌会议；
- (二) 参加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和苏丹政府为政府间发展管理局成员国举办的为期三天的国际合作打击恐怖主义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会议；
- (三) 对南部非洲国家现行的反恐怖主义立法进行研究，并在马拉维、纳米比亚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开展研究，以评估禁止资助恐怖主义的全球金融条例对南部非洲的发展中国家银行部门的影响；
- (四) 参加了非洲联盟在阿尔及尔组织的第二届非洲境内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问题高级别政府间会议；

(e) **小武器。**研究所：

- (一) 在约翰内斯堡主办了关于了解和管制南部非洲军火经纪活动的讲习班；
- (二) 在莫桑比克举办讲习班，介绍题为“莫桑比克境内的武器：减少供应和需求”的研究报告；
- (三) 在纽约加入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以商谈一份国际文书，使各国能够及时和可靠地发现和跟踪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

(f) **反洗钱。**研究所：

- (一) 组织和主办了以下重大活动：在布兰太尔举行的反洗钱问题国家讲习班；在开普敦为南部非洲反洗钱专家举办的为期一天的专家讲习班；在温得和克与纳米比亚反洗钱工作队共同举办的圆桌会议；以及在内罗毕举办的洗钱问题区域研讨会；
- (二) 参加了在肯尼亚、莱索托、纳米比亚、塞内加尔、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津巴布韦举办的洗钱问题讲习班和研讨会；
- (三) 支持东部和南部非洲反洗钱小组在东部和南部非洲开展的研究和互评行动；

(g) **打击有组织犯罪。**研究所：

- (一) 促成由赞比亚利益相关者参加的关于批准和执行《打击有组织犯罪公约》的全国圆桌会议；在比勒陀利亚主办关于公约执行情况的南共体次区域讲习班，重点放在引渡和法律互助上；以及在马塞卢与负责执行公约的高级官员小组共同举行了专家圆桌会议；
- (二) 与莱索托、马拉维、毛里求斯、莫桑比克、斯威士兰和赞比亚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代表会晤并进行讨论，以支持和促进《打击有组织犯罪公约》和《南共体反腐败议定书》的执行。

21. 编写了许多出版物，并在研究所网站 (<http://www.iss.org.za>) 上登载。研究所网站上还有其他一些网站，如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一个网站 (<http://www.ceeac-eccas.org>)、关于非洲境内的小武器和相关问题的一个门户网站 (<http://www.smallarm-snet.org>) 和非洲人类安全倡议网站 (<http://www.africanreview.org>)。

#### M. 韩国犯罪学研究所

22. 韩国犯罪学研究所报告期内开展的主要活动包括：

(a) 研讨会和会议：

- (一) 2004 年 6 月就刑事司法改革的国际趋势举行了第三十三届国际犯罪学研讨会；
- (二) 2004 年 12 月就远东的药物管制问题举行了第三十四届国际犯罪学研讨会；
- (三) 2004 年 10 月就美利坚合众国境内的犯罪学理论与研究的当前问题举办了关于犯罪政策的系列讲座；

(b) 打击高科技和计算机相关犯罪的行动：

- (一) 韩国研究所正在组织将在第十一届大会期间举行的打击计算机相关犯罪措施讲习班；
- (二) 韩国研究所于 2004 年 12 月出版了关于国际合作预防网络犯罪主题的研究文件；

(c) 出版物。2004 年，韩国研究所出版了关于以下主题的研究文件：(一) 非法捐赠及其犯罪；(二) 关于洗钱和有组织犯罪的改革政策；(三) 在刑事诉讼中保护性犯罪的受害儿童；(四) 监狱过分拥挤和监外惩戒办法；(五) 少年

司法；及（六）刑法中的恢复性正义的前景和任务以及青年人恢复性正义的国际趋势；

- (d) **打击贩运人口的行动。**2005 年，研究所将在远东地区开展新的预防贩运人口研究项目。

#### 四、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3.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的活动和倡议着重于以下方面：

- (a) 委员会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合作，组织了有组织犯罪和人道主义灾害问题国际会议。会议的主要目标一方面是了解有组织犯罪团伙利用人道主义灾害之后的混乱来达到犯罪目的现象和了解由于人道主义灾害而产生的新的犯罪机会的情况；另一方面是从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角度研究新的执行措施的制订；
- (b) 委员会在举行其年度会议的同时，主办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络第十四次协调会议；
- (c) 委员会出席了第十一届大会的所有区域筹备会议，并在协调非政府组织为大会举行的辅助会议和开展的辅助活动；
- (d) 近期的出版物包括与奈夫阿拉伯治安大学合作发行的《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通讯》季刊；题为“惩戒设施需要评估和总体规划”的计划手册；与国际惩戒所和监狱协会合作编写了《发展中国家官员快速指南》；
- (e) 委员会核准了将在 2005 年进行的两个补充研究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安全保障：个案研究”和为教化工作者编写基本培训手册的项目。

#### 注

<sup>1</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187 卷，第 38544 号。